

证券代码：834796

证券简称：鑫海新材

主办券商：国元证券

安徽鑫海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8月21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三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8月1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陆启湖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选举陆启湖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。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经董事会提名，公司聘任陆启海先生为总经理，任期三年。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经总经理提名，公司聘任张卫国先生为财务总监，任期三年。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经董事会提名，公司聘任张卫国先生为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。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。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安徽鑫海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。

安徽鑫海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8月22日